**高质量发展-双一流任务-光电工程建设项目-光学物理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YH-20250703**

**招标人：长春理工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中吉禹和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1724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投标须知前附表 5](#_Toc29546)

[第三章 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20](#_Toc32364)

[第四章 采购清单明细及技术标准 24](#_Toc2245)

[第五章 政府采购购货合同 34](#_Toc2817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_Toc24190)

[第七章 附件 57](#_Toc1489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高质量发展-双一流任务-光电工程建设项目-光学物理**

**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高质量发展-双一流任务-光电工程建设项目-光学物理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3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2、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2025]-08724号](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 \l "/plan/list/view?id=1000000000016064708&_app_=zcy.procurement" \t "https://www.zcygov.cn/project-center/_procurement_/purchasePlans/_blank)；

3、项目名称：高质量发展-双一流任务-光电工程建设项目-光学物理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4000000元；

5、采购需求：高质量发展-双一流任务-光电工程建设项目-光学物理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以甲乙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7、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9、质量标准：符合采购内容要求及国家相关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10、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11、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合同履行完毕。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单位须是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投标人，具有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财务要求：应出具近三年（2022 年、2023 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若投标人为2025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仅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即可）；

（3）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4）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5）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

（6）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7月9日 8 时 30 分至 2025 年7月15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3、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2025年7月3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在平台上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投标操作。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无法完成办理的，后果自负。

2.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帮助。

3.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招标。

4.当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预算金额、拦标价）的，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5.本次招标公告在“政采云”平台（http:// www.zcygov.cn）上发布，同步推送到中国政府采购网、吉林省政府采购网、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长春理工大学

地 址：长春市朝阳区卫星路7186号

联系方式：宋磊 0431-8558242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吉禹和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经开区会展大街与珠海路交汇 二楼

联系方式：卢沛东 1852272362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卢沛东

电 话：18522723620

4.监管部门：吉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名 称：长春理工大学  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卫星路7186号  联系方式：宋磊 0431-85582421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中吉禹和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经开区会展大街与珠海路交汇 二楼  联系方式：卢沛东 18522723620  电子信箱：1259746528@qq.com |
| 3 | 项目名称 | 高质量发展-双一流任务-光电工程建设项目-光学物理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 |
| 4 | 供货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出资比例 | 100% |
| 7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8 | 招标内容 | 高质量发展-双一流任务-光电工程建设项目-光学物理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 |
| 9 | 供货期 | 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以甲乙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
| 10 | 质量标准 | 符合采购内容要求及国家相关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
| 11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次招标活动对满足国家采购政策要求的投标人按照相关规定的扶持政策执行，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单位须是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投标人，具有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财务要求：应出具近三年（2022年、2023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若投标人为2025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仅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即可）； 3. 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 事 人 ” 的 记 录 名 单 （ 通 过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5. 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 6. 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  |  |  |
| --- | --- | --- |
| 1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  标 | 不接受 |
| 13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4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5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
| 16 |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  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

|  |  |  |
| --- | --- | --- |
| 17 | 分包 | 不允许 |
| 18 | 偏离 | 不允许 |
| 19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材料 |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 |
| 20 |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
| 2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年7月30日9时00分整（北京时间） |
| 2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24小时以内 |
| 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24小时以内 |
| 2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后90天（日历天），从开标截止之日算起。 |
| 25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文件保证金的形式：银行出具的现金支票、保兑支票、银行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以转账、电汇或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出，并以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肆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1日前完成缴纳，如开标前一天遇有公休日或法定节假日,应在公休日、法定节假日前一天交付到账。  收款单位:中吉禹和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高新支行  帐 号: 222000511010323000265  财务联系人：卢沛东；  联系电话：18522723620  注：1.供应商应在汇款时认真核对收款单位、开户行名称、账号准确无误，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否则后果自负。  2.[投标保证金应写明项目名称及编号，否则后果自负。(转账请将底单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指定邮箱1259746528@qq.com)。](mailto:投标保证金应写明项目名称及编号，否则后果自负。(如转账请将底单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指定邮箱275454536@qq.com)。)  3.以保函形式出具的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天(遇有公休日或法定节假日,应在公休日、法定节假日前一天)将保函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指定邮箱1259746528@qq.com，否则后果自负。 |
| 27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  份要求 | 2022年-2024年 |
| 28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  目的年份要求 | 2022年至今 |
| 29 | 信誉要求 | 2022年至今 |
| 30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  |  |
| --- | --- | --- |
| 31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应严格按照文件给定的格式要求。  （2）电子投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使用经电子系统中备案的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注：非法定代表人未在电子系统中备案的，须将此页打印签名后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 |
| 32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上制作投标文件一份（此投标文件须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
| 33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1、截止时间：2025年7月3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
| 34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2025年7月30日上午9时00分整（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一室 |
| 35 | 开标程序 | 1、本项目开标采用“政采云”平台进行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须到现场，投标人应提前自行准备设备及 CA 锁，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按主持人要求按时解密投标文件。  2、进入会议人员应为本项目投标单位被授权人。  3、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或未完全参加开标会议全过程的，视为认同开标会议结果。 |
| 36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0-1人,专家4-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依法设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37 | 中标人确定 | 推荐中标候选人 □确定中标人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推荐为预中标人。 |
| 38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金额的 5 % |
| 39 | 招标控制价  （最高限价） | 大写：肆佰万元整（小写：4000000元）  **注：超出此招标控制价视为废标。** |
| 低于成本报价 | 依据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 60 条：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作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在指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恶意竞标，其投  标将被否决。 |

|  |  |  |
| --- | --- | --- |
| 40 | 考察中标候选人 | 采购人在招投标管理机构的监督下，可以对中标候选人进  行考察。 |
| 41 | 评审办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 42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执行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实行市场调节价，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
| 43 | 退还投标保证金 |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 44 | 确定核心产品 | □ 属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属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其中高功率高能量脉宽可调三波长切换飞秒激光器为核心产品。 |
| 45 | 类似项目业绩定义 | 类似项目业绩是指：是指采购内容或采购清单明细及技术  标准相近的采购项目 |
| 46 | 质保期 | 质保期： 1 年 |
| 47 | 付款方式 | 甲乙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
|  | 注：1、招标公告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 |

1. **适用法律：**本次招标适用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2. **定义：**
   1. “采购代理机构”指中吉禹和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采购活动的组织工作。
   2. “采购人”指长春理工大学，负责采购项目的整体规划、采购需求设计和可行性论证，作为合同的需方，承担质疑答复，合同履行、验收、评价等义务。
   3. “招标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清单明细及技术标准》。
   4. “潜在投标人”指确认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5. “投标人”指响应本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3. **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企业名称不同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自然人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制造商或经销商，具有本次招标项目的经营范围；
   9. 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10.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的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11. 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

以上各款关于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要求均须提供中文文本，否则无效，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规定提交。

1.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清单明细及技术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服务合同书（格式）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文件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10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方，采购方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视所提问题具体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采购人对收到的供应商书面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规章的规定处理。
   2. 采购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含）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将以当面交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均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而无论其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包括答疑会纪要）。投标人若收到该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则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
   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含）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公告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告，并以当面交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潜在投标人发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构成：**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开标一览表

5、投标报价明细表

6、投标货物技术文件

7、投标人资格声明

8、投标人基本情况

9、投标保证金

10、2021 年至今完成类似项目一览表

11、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周期、投标有效期、服务标准、技术标准和要求、服务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 电子投标文件：1份。投标单位在“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通过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1份（此投标文件须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并在开标时持编制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解密）。
2.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在控制范围内，超出此范围的投标报价为废标。投标货币：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2. 投标人应一次性报出投标货物内容的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 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3.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弥补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

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3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开标时，凡没有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不计利息。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21条规定签署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3. 下列情况之一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做到：a.按照本须知第21条规定签订合同；b.按照本须知第22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4.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为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投标文件在这个规定期限内应保持有效。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人要求修改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等同于合同履行期。
5. **投标**
   1. 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无须到现场。
   4. 操作流程：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在平台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操作。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无法完成办理的，后果自负。
6. **开标**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1.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参加会议；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7）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标准、服务周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8）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9）投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或签章确认；

（10）开标结束。

* 1.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除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公开的评标结果外，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评标**
   1.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评标委员会的专家成员由政采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抽取的评标专家由有关的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需要设立评标委员会主任的，评标委员会主任由专家担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具体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独立评标，负责完成评标的全过程直至推荐出预中标候选人。
   2. **审查是否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予废标。
   3. **审查投标人是否存在串通投标行为：**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认定属于串通投标行为，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报告吉林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错、漏之处相同的；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或者相互加盖了对方公章的，或者相互出现了对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名的，或者相互书写了对方名称的；
5. 一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加盖了另一家投标人公章的；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项目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制作非正常一致的；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的段落、字句、售后服务电话、联系人姓名等非正常一致的；
9. 一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装订了标有另一家投标人名称的文件材料，或者出现了另一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予代理人签名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11. 《关于禁止串通招标投标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82号）第三条规定的串通投标行为；
12.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1. **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商务文件是否齐全完整，是否合法有效，是否有重大偏离和保留，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商务（投标人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8.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18.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8.4.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1.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事项、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2. 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离和保留，将作废标处理：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所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或者提交的文件无效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有效签署和/或加盖公章；
3. 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4. 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
5.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方法和标准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细微偏离，但这些修正应不会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相互排序）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3. **投标报价的审查：**评标委员会将对商务审查、技术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和累加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

的报价为准，《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报价与《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报价相应修改《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报价，并相应修改分项报价。按上述原则调整后的价格为评标价，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后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按照上述原则修正其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澄清：**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以及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细微偏离问题，将以书面形式（澄清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集体决定并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限内（在评标结束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须提交签字人身份证件并与投标文件签字人一致），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

接受细微偏离有利于采购成功，不应因细微偏离而废标。

1. **重新招标和招标方式变更**

首次招标因评标过程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而废标，重新招标仍然出现前述情形的，以及竞争性谈判、询价项目出现前述情形的，如果采购人需求紧急需要直接变更方式采购，经采购人代表现场提出，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和评标监督人员同意，可以在评标专家、采购人代表、评标监督人员、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以及采购中心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同时在场的情况下直接变更采购方式继续采购，并按下述规定办理：

1. 采用招标方式采购项目，重新招标出现前述情形的，如果有两家供应商投标或者经评审有两家合格投标供应商，可以直接变更为两家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或者向两家供应商询价采购。
2. 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采购的项目，出现前述情形的，如果有两家供应商投标或者经评审由两家合格投标供应商，原采购方式为竞争性谈判的，应当直接变更为两家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原采购方式为询价的，应当直接变更为两家供应商询价采购。
3. 只有 1 家供应商投标，或者经评审只有 1 家合格供应商的，不得直接变更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采购人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应当在废标后向采购办申请批准。
4. 招标失败后直接变更采购方式的项目，应当当场由评标专家、采购人代表、评标监督人员和相关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共同签署《招标失败后直接变更采购方式备忘录》。评标

结束后，由采购中心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招标失败后直接变更采购方式备忘录》和评标纪要（评标报告）报采购办备案。

1. **评标方法和标准**
   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初步评审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3.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预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将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中标人不在规定的时间内签署合同，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投标人在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预中标人（中标人）之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放弃中标的，按本条规定处理。
   4. 中标结果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中标人。
3. **履约保证金**

合同总价款的 5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1.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国家及地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高质量发展-双一流任务-光电工程建设项目-光学物理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以下简称项目）招标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需求，由中吉禹和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制定本评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确认。内容包括本次评标的评审过程和方法。

**2.定义**

**采购人/业主单位：**指长春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指中吉禹和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5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从政采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二．评标须知

1. 关于评标方案
2. 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3. 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2.关于评标纪律**
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5. 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6. 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7. 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8. 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3.关于评标责任**
9.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10. 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投标人名单

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 1. 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 是投标项目的上级单位人员；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三．评标原则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1.收标及开标**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收标和开标。投标人必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唱出每个投标单位名称、投标报价（元）、投标保证金、投标有效期、供货期、质量标准。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做好有关记录，记录中唱出的结果由各投标人代表、监督代表签字确认。

1. 评标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单位有任何一项不满足形式评审标准，视为未通过形式评审，不再进入后续评标。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单位有任何一项不满足形式评审标准，视为未通过形式评审，不再进入后续评标。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投标单位有任何一项不满足形式评审标准，视为未通过形式评审，不再进入后续评标。

**3. 评标程序**

3.1 评审标准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4投标报价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2）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3）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4）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5）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6）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7）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政府采购政策及价格扣除

（1）投标人所投产品符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要求，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评审结果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2）投标人所投产品符合“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要求”，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时，在评审结果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3）小型、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以及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

政府采购中的评审优惠：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中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 符合性评审表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财务要求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若投标人为2025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仅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即可）；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证明材料（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今的缴纳证明材料），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承诺书 |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真实有效并加盖公章。 |
| 信誉要求 |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
| （2）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的 记 录 名 单 （ 通 过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  标书内提供以上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 |
| （3）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不良行为记录书面声明，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
|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应当被否决。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
| 其他否决投标情形 | 无国家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情形。 |
| 响应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详见第四章“采购清单明细及技术标准” |
| 供货时间 | 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以甲乙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
| 质量要求 | 符合采购内容要求及国家相关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 |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须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证明及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等相关证明文件，标书内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权利义务 | 符合第五章“合同条款”规定。 |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第四章“采购清单明细及技术标准”规定。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投标报价 | 不得高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报价要求。 |

注：1、“√”为合格，“×”为不合格；其中有一项不合格则评审结果为不合格

2、如评审不合格需注明不合格原因。

### 第四章 采购清单明细及技术标准

**货物需求一览表**

项目名称：光学物理基础学科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平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详细配置 | 单位 | 数量 | 交货时间 | 备注 |
| 1 | 大能量三波长切换百皮秒激光器 | 1. 激光波长 1064nm±0.5nm/532±0.5nm/ 355±0.5nm   2.光谱宽度：≤0.1 nm @1064nm 3.重复频率 1 Hz～1 kHz 4.激光功率不小于10 W@1 kHz@1064nm,不低于5 W@1 kHz@532nm,不低于3 W@1 kHz@355nm  5.单脉冲能量:  不小于10mJ@1 kHz@1064nm, 不小于5 mJ@1 kHz@532nm,  不小于3 mJ@1 kHz@355nm 6.功率稳定性 <1 % RMS@8 hours@1064nm/532nm, <2 % RMS@8 hours@355nm 7.脉冲宽度(Sech2)120±20 ps@1064nm,100±20ps@532nm，80±20ps@355nm 8.光束质量TEM00， M2不大于1.5@1064nm/532nm/355nm 9.光束直径不大于5mm@1064nm/532nm/355nm 10.光斑圆度不小于90%@1064nm/532nm/355nm 11.支持突发模式，最多支持Burst个数 10 12.频率触发方式 PSO/Gate mode, and TTL trigger（含上位机软件及一体机电脑） 13.整机尺寸：<1400(长)\*<600(宽)\*<180(高)mm3 14.波长切换要求：支持红外/绿光/紫外波长一键切换，切换指向重复精度<10urad  15.控制要求：提供控制盒和控制软件；控制盒可实现皮秒激光器（含倍频）的本地控制，与皮秒激光器/倍频模块各功能单元通讯，实时反馈各功能单元状态并下传操作指令。控制软件安装在计算机上，对皮秒激光器输出的光功率/波长进行分别控制，可完全代替控制盒的功能。  16.软件要求：皮秒激光器（含倍频）可以接受上位机控制；预留软件二次开发功能，投标文件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提供SDK开发工具包，支持C/C++语言开发，便于与其他设备的综合控制和再开发。  17.预热时间：≤30 min  18.供电需求：AC 100~240 V/50~60 Hz  19.工作湿度：<60% RH@25℃  20.工作温度：22~30℃  21.冷却方式：水冷(包含配套水冷机) 22.包含设备运输、安装、调试培训服务 23.质保两年，含2年3次免费上门维修  24.投标文件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该产品设计图纸、技术方案及配置清单 | 套 | 1 | 90天 |  |
| 2 | 高功率高能量脉宽可调三波长切换飞秒激光器 | 激光波长 1030nm±5nm/515±3 nm/ 343±1 nm 2.重复频率 1 Hz～2 MHz 3.激光功率 不小于200 W@100 kHz@1030nm,不小于100 W@100 kHz@515nm,不小于50 W@100 kHz@343nm  4.单脉冲能量  不小于2mJ@100 kHz@1030nm, 不小于1 mJ@100 kHz@515nm,  不小于0.5 mJ@100 kHz@343nm 5.功率稳定性 <1 % RMS@8 hours@1030nm/515nm/343nm 6.脉冲宽度(Sech2)400fs-10ps@1030nm,<900fs@515nm/343nm 7.光束质量 TEM00，M2  不大于1.3@1030nm/515nm, 不大于1.4@343nm 8.光束直径 不大于6mm@1030nm/515nm/343nm 9.光斑圆度 不小于90%@1030nm,不小于85%@515nm, 不小于80%@343nm, 10.光束指向稳定性(RMS@8hours)不大于25 μrad 11.支持突发模式，最多支持Burst个数 10 12.触发方式 POD/Gate mode, and TTL trigger（含上位机软件及一体机电脑） 13..支持功率外控 0~5 V，线性控制，响应时间<10us 14.整机尺寸：<1400(长)\*<600(宽)\*<180(高)mm3  15.冷却方式:水循环冷却(包含配套水冷机)  16.波长切换要求：支持红外/绿光/紫外波长一键切换，切换指向重复精度<10urad  17.控制要求：提供控制盒和控制软件；控制盒可实现飞秒激光器（含倍频）的本地控制，与飞秒激光器/脉宽控制单元/倍频模块各功能单元通讯，实时反馈各功能单元状态并下传操作指令。控制软件安装在计算机上，对飞秒激光器输出的光功率/频率和脉宽进行分别控制，切换输出波长，可完全代替控制盒的功能。  18.软件要求：飞秒激光器（含倍频）可以接受上位机控制；预留软件二次开发功能，投标文件要求提供软件界面截图，提供SDK开发工具包，支持C/C++语言开发，便于与其他设备的综合控制和再开发。  19.预热时间 ≤30 min  20.供电要求 AC 100～240 V/50～60 Hz  21.工作湿度 <60% RH@25℃  22.工作温度 22-30℃ 23.包含设备运输、安装、调试培训服务 24.质保两年，含2年3次免费上门维修  25.投标文件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该产品设计图纸、技术方案及配置清单 | 套 | 1 | 90天 |  |
| 3 | 深度融合结构光场智能调控监测系统 | **详细配置明细如下：**   1. 管理节点终端： 1套 2. 计算节点终端： 7套 3. GPU计算节点终端： 1套 4. 千兆交换机： 1套 5. 机柜系统： 1套 6. 集群系统 ： 1套 7. 项目实施 ： 1项   **详细技术参数如下：**  **管理节点终端：**  1、 国有知名品牌，19英寸工业标准2U机架式服务器，具备五星品牌认证；  2、 处理器：配置两颗，单颗核心数≥12核心、线程≥24线程，主频≥2.1GHZ、缓存≥18M；  3、 内存：本次配置2条32GB DDR4内存，配置≥24个内存插槽；设备厂商具备内存加固技术，可增强主板与内存的接触，防止内存松动和接触不良，提升产品稳定性；投标文件需提供加固技术技术证明文件加盖原厂公章。  4、硬盘：本次配置2块 硬盘 HDD 600G SAS 企业级 2.5 10000，6块硬盘 HDD 8T SATA 企业级 3.5 7200；  5、RAID:阵列卡阵列卡 SAS3108 12Gbps 1GB 9361-8I 支持RAID0,1,5,6,10,50,60和JBOD (带电容)  6、 扩展插槽：最大可支持6个标准PCIE3.0 x8插槽，  7、接口：≥4\*USB 接口；≥1\*VGA接口；≥2个千兆以太网口；≥2个万兆光口（含模块）;1个RJ45串口;1个专用远程管理接口；具备主板嵌入式管理控制系统，能够实现主板功能管控功能；  8、配件：配置机器上架导轨套件；  9、电源：电源模块 800W(1+1)冗余电源；  10、可靠性：产品质量过硬，可靠性强，MTBF≥250000h；  11、为确保产品质量，所投产品要求全部原厂，非后期改装，机器厂家直发客户现场，投标文件需提供制造商及授权经销商出具的所投产品渠道来源证明材料  12、服务：原厂商3年保修及上门服务★原集群扩容服务：要求加入学校现有集群中，与现有集群无缝对接，包括数据迁移服务。  **计算节点终端：**  1、 国有知名品牌，19英寸工业标准2U机架式服务器，具备五星品牌认证；  2、 处理器：配置两颗处理器，单颗核心数≥36核心，线程≥72线程，主频≥2.4GHZ，缓存≥54M；  3、 内存：本次配置16条16GB DDR4内存，≥32个内存插槽；设备厂商具备内存加固技术，可增强主板与内存的接触，防止内存松动和接触不良，提升产品稳定性；投标文件需提供加固技术技术证明文件加盖原厂公章。  4、硬盘：本次配置 SSD/960GB/SATA 6Gb/2.5寸；  5、接口：≥4\*USB 3.0；≥2\*VGA接口；≥2个千兆以太网口;1个RJ45串口;1个专用远程管理接口；具备主板嵌入式管理控制系统，能够实现主板功能管控功能；  6、配件：配置机器上架导轨套件；  7、电源：电源模块 800W(1+1)冗余电源；  8、可靠性：产品质量过硬，可靠性强，MTBF≥250000h；  9、为确保产品质量，所投产品要求全部原厂，非后期改装，机器厂家直发客户现场，，投标文件需提供制造商及授权经销商出具的所投产品渠道来源证明材料  10、服务：原厂商3年保修及上门服务★原集群扩容服务：要求加入学校现有集群中，与现有集群无缝对接，包括数据迁移服务。  **GPU计算节点终端：**  1、4U机架式GPU服务器，国有知名品牌，具备五星品牌认证828深（mm）\*447.4宽（mm）\*175高（mm）；  2、处理器：配置两颗处理器，单颗处理器≥32核心，线程≥64线程，主频≥2.1GHZ，缓存≥60M；  3、内存：本次配置16条32GB DDR5内存,内存频率≥4800Mhz；配置≥32个DDR5内存插槽，设备厂商具备内存加固技术，可增强主板与内存的接触，防止内存松动和接触不良，提升产品稳定性；投标文件需提供加固技术技术证明文件加盖原厂鲜章。  4、硬盘：配置≥12个前置3.5寸/2.5寸硬盘位，支持≥2个U.2 NVMe，本次配置SSD 960GB SATA硬盘, SSD 3.84T SATA 数据中心 2.5硬盘 ；  5、阵列卡：配置阵列卡 SAS HBA卡 SAS340812Gbpsno cache(Broadcom/9440-8I) 支持RAID0,1,10；  6、插槽：提供≥11个PCIE5.0插槽,支持8张全高全长GPU卡；  7、GPU卡：2块GPU卡 NVIDIA 5090 全高双宽涡扇版  8、接口：≥1\*VGA接口，≥4\*USB3.0，≥1\*Type-C专用管理接口，≥2\*千兆网口、1\*RJ45 BMC专用远程管理口；所投设备具备主板嵌入式管理控制系统，能够实现主板功能管控功能，投标文件需提供具备此功能的证明文件加盖原厂鲜章。  9、配件：配置机器上架导轨套件；  10、电源：4个2600W冗余电源模块；  11、可靠性：产品质量过硬，可靠性强，MTBF≥250000h，投标文件需提供国际及国内均认可的带CNAS标识的测试报告加盖有效印章；  12、为确保产品质量，所投产品要求全部原厂，非后期改装，机器厂家直发客户现场，，投标文件需提供制造商及授权经销商出具的所投产品渠道来源证明材料  13、企业能力：设备生产厂商为高新技术企业；设备厂商参与制定电子元器件、半导体相关国家标准；投标文件需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14、服务：原厂商提供3年保修及上门服务，投标文件需提供售后服务完善度认证证书和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证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千兆交换机：**  二层网络交换机，24个1Gb/s电口, 4个万兆光口，口端口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单电源，机架套件，包含配套的所有光纤线缆，模块以及网线等；  **机柜系统：**  19" 42U 600\*1000\*2000 标准机柜，高开孔率，可实现良好高密度散热、线缆附设管理、配电和扩容，含网络布线、电源等，具有抗振动、抗冲击、耐腐蚀、防尘等性能，可扩展性强。2套16位PDU/电流32A插座/电流表/总控断路器/线长3米带工业插头/黑  **集群系统 1套**  概述：采用模块化设计，包含集群管理、作业调度、等功能；各模块可单独安装自由组合，并可设置各模块的用户访问权限。  软件界面必须拥有中文和英文界面，支持浏览器自适应并提供一键切换  投标文件需提供本次项目所有节点授权  在国内设有研发机构，能根据用户的需求或使用习惯进行定制化开发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最新版的64位企业级Linux内核操作系统  集群管理：通过WEB界面实现集群系统的统一管理  支持通过web界面统一管理系统用户，支持LDAP或NIS后台，支持与外部LDAP服务器或Windows AD域控集成  支持用户分级授权管理，系统管理员和普通用户提供不同权限的访问,支持用户(组)的磁盘配额和资源使用限额管理，控制用户权限  集中管理集群系统的配置文件。  允许在界面上对单机或批量节点进行操作，包括：远程开机、关机、重启、删除节点、允许节点提交作业、拒绝节点提交作业、执行并行命令等操作。  提供远程批量开关机管理，提供“拒绝提交作业”选项，避免管理员关机瞬间有作业已经运行在该节点上的可能性；  支持集群节点角色管理和转换。  集成SSH和VNC图形访问功能。  在WEB界面集成图形化的文件管理，支持文件的：浏览、新建、在线编辑、压缩、解压、上传、下载等操作。  可集中管理系统的IP、主机名等信息。  支持管理节点高可用(HA)。  支持用户登录控制，禁止绕开作业调度系统提交作业  集群监控：直观的集群物理拓扑视图，支持以机柜为基础的集群物理拓扑方式，显示节点的闲忙状态和节点温度  从集群节点性能视图中用户可通过图形方式，监控当前节点各部件的状态，包括CPU平均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剩余量等  从集群总体网络视图中用户可以一目了然的查看集群整体网络运行情况，包括总体网络吞吐率、单节点网络吞吐率等，支持以太网和InfiniBand网络  支持并行文件系统的监控：如Lustre文件系统的空间、使用率和流量等信息  支持以拓扑图展现方式监控集群网络拓扑和交换机端口信息、流量信息  支持告警设置：可设置CPU温度、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硬盘使用率、1/5/15分钟平均负载、网络接收/发送字节数等参数的报警阈值  针对集群提供计算资源（包括CPU利用率、内存、存储资源、网络资源等）的统计报表，提供小时报、日报、月报和年报表。  作业调度及WEB作业提交门户：采用主流的作业调度软件  提供WEB门户，要求提供基于WEB界面的：调度系统设置、队列设置、权限设置、作业提交、报表功能  支持常用高性能计算软件的应用模板，支持用户通过界面自定义应用模板，可拖拽式编辑。  支持WEB界面的作业查询、删除、挂起和释放等操作，可以根据作业ID, 作业名, 用户名, 状态, 和队列排序  提供主流的调度策略：公平竞争，QoS、抢占，轮循，回填，资源预留等  支持任务配额管理：可为用户/组配置最大作业数、最大处理器数、内存和硬盘等限制  支持CPU/GPU/MIC统一调度，支持异构机群作业调度  支持多种作业提交方式：支持命令行、WEB界面、应用软件集成界面、作业脚本和可执行文件等。  支持WEB门户和应用模板的二次开发。  作业报表及计费：针对用户或用户组提供小时报、日报、月报和年报表。并在此基础上提供相应的计费功能,允许用户自定义总览页面中的报表,比如将存储资源报表、CPU利用率等计算资源使用报表或者其他报表放到总览页面中  不仅支持CPU计费，同时支持存储和内存的计费  支持设定费率,并且可以在不同的时间，采用不同的费率标准  报表输出需支持：web、excel、pdf等不同格式  数据分析功能：支持根据作业的退出码，进行相应的分析，以方便用户和管理员更准确地了解系统运行的情况  可以支持不同的作业调度系统，包括CHESS和LSF  **项目实施 1项**  现场安装调试培训服务，标准3天  原集群扩容升级，完成云计算平台搭建，要求与老师原集群无缝对接，实现统一管理，包含项目所需的数据迁移服务，保留测试权利，提供满足实验室需求的3匹一级能效基站空调。制冷功率2.235KW，制冷量7.6KW，室内/室外噪音55/55 dB(A)。为用户安装其他软件提供技术支持及相关服务。 | 套 | 1 | 90天 |  |
| 4 | 高刷新频率  示波器 | 1、★模拟带宽≥350MHz，4路模拟通道+EXT通道  2、★实时采样率≥5 GSa/s  3、★垂直分辨率10-bit  4、★采用SPO技术，波形捕获率可达750,000帧/秒，支持256级波形辉度及色温显示，存储深度≥250Mpts  5、分段采集可将存储深度分为不小于80,000段，以非常小的死区时间分段捕获符合条件的事件  6、★支持边沿、斜率、脉宽、窗口、欠幅、间隔、超时、码型、第N边沿、建立/保持和视频等触发类型及区域触发  7、支持IIC、SPI、CAN、LIN、UART、CAN FD、IIS、Flex Ray、MIL-STD-1553B等串行总线触发及解码  8、超过60种参数测量，支持测量统计、Gating测量、Math测量、History测量、Ref测量，支持对测量参数的直方图、轨迹图和趋势图统计  9、具有4路独立的波形运算功能，支持8M点FFT频谱分析和20多种常用时域运算，支持自定义表达式实现复杂的嵌套运算  10、垂直档位500uV/div ~ 10V/div，水平档位1ns/div ~ 1000s/div  11、支持多种高级数据分析和处理功能，包括搜索和导航、高速模板测试、波形直方图、波特图、电源分析、计数器等  12、支持16路数字通道、25 MHz任意波形发生器功能  13、屏幕不小于12.1英寸且支持电容触摸功能，屏幕分辨率1280×800  14、★内嵌Web Server，无需安装特殊的驱动和上位机软件，通过浏览器即可对仪器进行远程控制、观察波形，获取测量结果  15、★提供丰富的外围接口：包含USB Host、USB Device、LAN、Pass/Fail、Trigger Out、HDMI等，并支持外接鼠标键盘  16、投标文件要求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产品彩页 | 台 | 2 | 90天 |  |
| 5 | 中红外  光斑分析仪 | 双靶面尺寸设备，并配有辅助红外观察仪（每个靶面配1个）  光斑分析仪（双靶面）：  1.宽探测范围:13nm~3000µm  2.有效面积:小靶面＞12mm×12mm，大靶面＞25mm×25mm  3.光斑尺寸:小靶面1600µm~12mm，大靶面1600µm~25mm  4.像素间距:80µm×80µm  5.有效像素: 160×160  6.像素尺寸：75µm x 75µm  7.斩波频率：25Hz，50Hz  8.低电平可测信号：64 nW/pixel或1.0mW/cm2(25Hz)  96 nW/pixel或1.5 mW/cm2(50Hz)  9.噪声等效功率(NEP)：13 nW/Hz/pixel(1Hz)  10.饱和强度(25Hz、50Hz)：3.0 W/cm2，4.5 W/cm2  11.损伤阈值功率超过整个阵列：2W  12.峰值功率密度：8 W/cm2 (斩波模式)，4 W/cm2 (脉冲模式)  13.激光脉冲幅度：单发至1000Hz  14.脉宽：1fs - 12.8 ms  15.最低可测信号：8 µJ/cm2  16.饱和能量：15 mJ/cm2  17.损伤阈值：20 mJ/cm2 (1ns脉冲)，600 mJ/cm2 (1µs脉冲)  辅助红外观察仪：  1.光谱灵敏度：350~2000nm  2.放大倍数：1X  3.分辨率（中心）:60 Lp/mm  4.视场角：40°  5.物镜：F1.4/25mm焦点  6.焦点：0.15m ~ ∞  7.温度范围：-10℃~40℃ | 套 | 1 | 90天 |  |
| 6 | 能量计及表头 | 能量计探头（按靶面划分，非单个）：  1.最大可测量能量：小靶面10J，中靶面10J，大靶面600J；  2.最大重复频率：＞200Hz；  3.有效孔径：小靶面φ20mm，中靶面φ24mm，大靶面φ50mm；  4.光谱范围：0.19~20μm；  5.最大脉宽：20ms；  6.最大平均功率：小靶面20W，中靶面15W，大靶面500W；  7.最大平均功率密度：小靶面120W/cm2，中靶面20W/cm2，大靶面7kW/cm2；  能量计表头（每个探头单配）：  1. 数据显示：实时、范围、统计、数字调谐针和平均值  2.外部触发器：TTL 兼容，2-25 V @ 0.4 mA  3.统计数据：电流值、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标准偏差、RMS 和 PTP 稳定性、时间  4. 通过串行命令：USB、以太网或 RS-232（可选电缆） | 套 | 3 | 90天 |  |
| 7 | 功率计及表头 | 功率计探头（按超大、大、中、小功率划分，非单个）：  1.最大平均功率：小功率3W，中功率30W，大功率300W，超大功率11kW；  2.光谱范围：0.2~20μm  3.响应时间：小功率1.8s，中功率0.8s，大功率2s，超大功率2.7s；  4.孔径尺寸：小功率φ9.5mm，中功率φ17mm，大功率φ50mm，超大功率φ45mm；  5. 最大平均功率密度：小功率1kW/cm2，中功率20kW/cm2，大功率45kW/cm2，超大功率10kW/cm2；  功率计表头（每个探头单独配）：  1. 数据显示：实时、范围、统计、数字调谐针和平均值  2.外部触发器：TTL 兼容，2-25 V @ 0.4 mA  3.统计数据：电流值、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标准偏差、RMS 和 PTP 稳定性、时间  4. 通过串行命令：USB、以太网或 RS-232（可选电缆） | 套 | 4 | 90天 |  |

**第五章 政府采购购货合同**

（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内容已甲乙双方实际签订为准）

**吉林省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采购任务通知书编号：

XXXX（需方）需求的（货物名称） 经编号为的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评标委员会评定（供方）为中标单位。需方、供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1．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产品）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  或功能 | 数量 | 单价（含税）  (元) | 小计（含税）  (元)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2．合同价款**

2.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元整。

**3．交货地点、时间、方式：**

3.1 交货地点：XXXX

3.2 交货时间：政府采购货物类招标文件

**4．付款**

4.1 供方交货的同时应提交下列文件：销售发票，国家有关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证书（如果有的话），进口产品的报关文件（如果有的话），制造厂商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产品合格证等。

4.2 付款方式：

**5．验收**

5.1 验收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规范。

5.2 需方根据合同的规定接收货物，在接收时对货物的品种、规格、性能、质量、数量、外观以及配件等进行验收。进口产品应提交海关、商检等部门相关手续材料，需方对货物的规格技术指标如有异议，应从验收结束之日起十（10）日内按照合同规定的方式提出。验收通过后，需方向供方收取本合同第 4.1 款所列明的销售发票等文件并与供方共同在《吉林省省级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上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作为验收合格、同意付款的依据。

**6．知识产权及有关规定**

6.1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供方应负责交涉并承担一切费用和责任。

6.2 供方应保证所供货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7．包装要求**

7.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供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因包装出现问题导致货物毁损的,由供方向需方直接承担责任。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8．包装标志**

8.1 供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相邻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a）收货人：

（b）合同号：

（C）唛头：

（d）收货人代号：

（e）目的地：

（f）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g）毛重／净重：Kg（h）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或 cm 计）：

8.2 如果每件包装箱重量在 2 吨（t）或 2 吨（t）以上，供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作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供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请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9．伴随服务**

9.1 供方应提供所交付货物的全套技术文件资料，包括产品目录、软件备份、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等。

9.2 供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在制造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需方人员进行培训。

9.3 上述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9.4 货物的包装、储运、安装按国家信息产业部有关规定执行。

**10．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0.1 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如果招标文件没有特别要求，以供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和制造厂商的有关文件为准。如果上述文件规定有不一致之处，以对需方有利的为准。

10.2 如果上述第 10.1 款无特别约定，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从需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个月。

**11．质量保证**

11.1 供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原制造厂商制造的、经过合法销售渠道取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供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交付后不少于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应对其交付的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政府采购货物类招标文件

11.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技术性能、原产地及制造厂商以及其他质量技术指标与合同约定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1.3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在接到需方的通知后，应在本合同第 10 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内,免费维修和/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1.4 如果供方在接到需方通知后，在本合同第 10 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负担，并且需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供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2．索赔**

12.1 需方有权根据当地国家技术监督局、进出口商品检验局或其他具有法定资格的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12.2 如果供方对缺陷负有责任而需方提出索赔，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供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需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损坏程度以及需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供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需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供方应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 如果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10）天内供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供方未能在接到需方索赔通知后十（10）天内或需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上述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需方同意，需方有权从应付货款或从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并拥有对赔偿不足部分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13．履约延误**

13.1 供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需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

13.2 如果供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和／或违约终止合同；如果需方无正当理由拖延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应承担相应责任。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妨碍其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或者需方遇到可能妨碍其按时接收货物和接受服务的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对方。需方（或供方）在收到供方（或需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和/或延期提供服务，或者终止合同。

**14．误期赔偿**

14.1 除合同第 16 条规定外，如果供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误期赔偿费。误期赔偿费每周按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

14.2 误期赔偿费可从应付货款和/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4.3 收取误期赔偿费不影响需方采取合同规定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权利。

14.4 在收取误期赔偿费期间，需方有权决定是否终止合同。

14.5 如果需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5．履约保证金**

15.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供方应向采购人提交一笔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

15.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现金、银行转帐支票（允许以担保支票、押金证明、保险单、保函、信用证等形式提交）等方式提交，供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负担。

**16．不可抗力**

16.1 如果供方和需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供方或需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

16.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政府采购货物类招标文件

16.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7．税费**

17.1 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18．争端的解决**

18.1 需方和供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10）天内仍不能解决，可向有关合同管理部门提请调解。

18.2 如果调解不成，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18.3 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18.4 因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9．违约终止合同**

19.1 在需方因供方违约而按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需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供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供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需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和服务。（2）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如果供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需方的利益，包括供货单位之间串通，人为地使供货活动丧失竞争性，损害需方所能获得的权益。

19.2 如果需方根据上述第 19.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需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供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将被作为需方采取上述补救措施的购买资金的一部分。并且，供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9.3 如果需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0．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供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供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需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力。

**21．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2．合同转让和分包：**除需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供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3．需要补充的合同条款：**（根据评标过程中或者商务谈判时商定的条款和条件在订立合同时标明）

**24．适用法律：**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5．合同生效**

25.1 本合同在需方、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并且采购人收到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5.2 本合同一式 份，需方 份、供方 份。

**26．合同附件：**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1 招标文件及澄清、补遗文件；

26.2 供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期间提交的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文件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26.3 产品样品、说明书、图纸（与合同配置不符之处，以合同为准）；

26.4 中标通知书；

26.5 吉林省省级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

26.6 合同的其他附件。

上述合同附件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27．合同修改：**除供需双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8．合同备案：**自本合同订立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9．本合同（格式）中条款如与招标文件招标货物需求及技术规范要求条款有抵触，**

**以招标货物需求及技术规范要求的条款为准。**

需方： 供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联系人： 联系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1、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标书编号： ）”的招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 和职务） 代表投标方 （投标单位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 U 盘二份。

据此函，签字人同意如下：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书和履行一切必要手续。

1. 我们如中标后，严格履行招标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时签订合同，并于合同签字生效后立即开始依合同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2. 如果中标签约后，我们有违反合同的行为，同意依照招标文件中关于罚则的规定进行处理。
3.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全部真实；
4. 不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5. 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串通谋取中标；
6. 不向采购人、评委、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提供不正当利益，中标后也不向采购人行贿；
7. 自觉遵守我市政府采购招投标有关工作纪律，不以任何方式干涉招标工作正常进行； (9)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10)投标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 ）。 (11)我方承诺供供货期为 。

(12)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 天内有效。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投标人： (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地址：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证明**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单位： （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经济性质：

主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3、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公司）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 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参加项目编号为： 的 （项目名称） 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合同的执行等，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4、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 单位名称 | 投标报价  （元） | 投标保证金（有\无） | 投标有效期 | 供货期 | 质量标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投标报价明细表**

报价说明：

采用总价的方式报价。

投标人报价必须包含完成采购方要求的一切可能的费用，无论本文件是否以文字形式规定，投标人应具备足够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判定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材料及货物，考虑各种未预见费用，采购方不接受任何可选择的报价。

表 5.1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产品参数、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偏离情况**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注：1、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款、附件款、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保险费及到达指定地点交付验收前的其它一切费用。

**6、投标人资格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和你公司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工商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注册地点为 ，公司全称为 ，法定代表人为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之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未受到任何地方政府采购部门作出的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

二、我公司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给你公司以及本项目采购人所造成的损失。

三、我公司已经按照你公司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了所要求提交的能够证明上述声明事项真实性的全部文件材料，并保证随时按照你公司的要求提供能够证明上述声明事项真实性的任何有效文件。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 | 网 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 |
| 账号 |  | |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注意：**后附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五证合一除外）、组织机构代码证（五证合一除外）、相关的资质证书等相关材料。

**8**、**投标保证金**

1.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格式如下。

汇款凭证的复印件

1. 如采用保函，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格式如下。

(招标人名称)：

鉴于 (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 年\_ 月\_ 日参加 (项目名称）设计招标的投标， (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 （大写） 。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你方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决定，应通知我方。

担保人名称： (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以哪种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则按以上相对应的格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公司财务状况**

提供2022年-2024年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若投标人为2025年以后注册成立的公司，仅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即可）。

**10、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公司确认，除以上表格中列明的偏离外，我公司接受招标文件固定的所有商务条款，无其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部分有任何负偏离，则必须在该表中全部列明，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若无商务偏离，请只填写“无商务偏离”。不提供上述表格的投标将被拒绝。2、投标人可调整上述表格。

**11、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投标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日 期： 年 月 日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1）、技术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总体架构以及技术解决方案（若有）；

2.货物清单以及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

3.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以及其技术资格）

4.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2）技术/服务响应及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技术部分有任何负偏离，则必须在该表中全部列明，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若无技术/服务偏离，请只填写“无技术/服务偏离”。不提供上述表格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应按照技术部分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技术证明文件。2、投标人可调整上述表格。

## **第七章 附件**

**※以下内容如果投标企业未涉及无需填写**

附件一：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

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业)；

1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注：如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声明函无需填写。

附件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证明文件无固定格式要求，如非监狱企业，本证明文件无需提供。